

危险化学品生产充装企业专项检查评估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SXGS2023-ZC-010)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西安市, 未央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危险化学品生产充装企业专项检查评估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8 万元, 招标人为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危险化学品生产充装企业专项检查评估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危险化学品生产充装企业专项检查评估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危险化学品生产充装企业专项检查评估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 3、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或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
-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4日09时00分到2023年07月20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1、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本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2、文件售价：500元/套，售后不退；3、领取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26日14时30分

递交方式：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26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旭辉中心2号楼

联系人：曹海

电话：029-8651713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

联系人：朱工

电话：029-8736359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